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盛航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2、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3、转股价格:15.33元/股

4、转股期限:2024年6月12日至2029年12月5日

5、自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11日,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前转股价格的85%(即13.03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4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4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000.00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7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2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航转债”,债券代码“127099”。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盛航转债”转股期间为2024年6月12日至2029年12月5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9.15元/股。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一)2024年6月转股价格调整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由初始19.15元/股调整为19.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二)2024年7月转股价格调整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由19.03元/股调整为19.1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2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三)2024年9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盛航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11元/股向下修正为15.6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2)。

(四)2025年6月转股价格调整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由15.60元/股调整为15.4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2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五)2026年5月转股价格调整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由15.48元/股调整为15.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1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四、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低于13.03元/股的情形,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如需了解“盛航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盛航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76 证券简称:首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4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8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本次股东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现发布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荣街10号首开广场四层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8日

至2026年11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6、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7、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76	首开股份	2026/11/11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8日9:00—11:30,13:00—14:0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他人出席的,被授权人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1月18日14:00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荣街10号首开广场四层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9090982

电子邮件:gudongdahui@bcdh.com.cn

联系人:任女士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6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1日在公司二楼二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周涛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以书面记名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临2026-047号)。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提名审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临2026-047号)。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提名审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同意后,方可提请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临2026-048号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9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近日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联席会议,选举王昌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王昌盛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九届董事会,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昌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王昌盛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王昌盛,男,汉族,安徽安庆人,198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2004年7月参加工作,2019年8月-2023年7月,任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顾桥矿党委书记;2023年7月-2024年6月,任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3年7月-2026年1月兼任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4年11月-2025年9月兼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4月-2025年11月,在省委巡视机构实践锻炼)。2026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职工董事,兼任淮河能源电力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6年4月至今兼任潘集发电公司党委书记、潘集电厂二期建设项目部党支部书记。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8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7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7日 09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大通街道居仁村E组团商业及服务楼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27日

至2026年1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周涛	√
1.02	胡良理	√
1.03	闻兵	√
1.04	杨运泽	√
1.05	束金根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卓敏	√
2.02	陈颖洲	√
2.03	郭英军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11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5	淮河能源	2026/1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二)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6日上午8:30-10:30,下午14:30-16:30。

(三)登记地址: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大通街道居仁村E组团商业及服务楼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差旅费、食宿自理。

(二)公司联系地址:安徽省淮南市大通区大通街道居仁村E组团商业及服务楼

联系人:王 杰、黄海龙 邮编:232000

电 话:0554-7628095、7628098 传真:0554-7628095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周涛	
1.02	胡良理	
1.03	闻兵	
1.04	杨运泽	
1.05	束金根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卓敏	
2.02	陈颖洲	
2.03	郭英军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投票数”一栏中填写具体的选举票数,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董事候选人	
4.02	例:赵××董事候选人	
4.03	例:蒋××董事候选人	
……	……	
4.06	例:宋××董事候选人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独立董事候选人	
5.02	例:王××独立董事候选人	
5.03	例:杨××独立董事候选人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董事候选人	500	100	100	
4.02	例:赵××董事候选人	0	100	50	
4.03	例:蒋××董事候选人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董事候选人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7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11月14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11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周涛先生、胡良理先生、闻兵先生、杨运泽先生、束金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董事会提名卓敏女士、陈颖洲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冯春保共同提名郭英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卓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其中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民主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未受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前,仍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涛先生简历

周涛,男,汉族,安徽固镇人,197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2020年12月-2023年10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人力资源部(人事部)部长,集团公司纪委委员;2023年10月至今任淮河能源电力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2024年4月-2025年2月兼任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胡良理先生简历

胡良理,男,汉族,安徽金寨人,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1992年8月参加工作,2020年4月-2021年10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董事会秘书,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1年10月-2021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组织变革资深专家、组织管控及人力资源薪酬改革办公室主任,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1年12月-2023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组织变革资深专家、组织管控及人力资源薪酬改革办公室主任,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兼任淮南新东辰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3年12月-2025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组织变革资深专家,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5年12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组织变革资深专家,兼淮河能源战新产业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闻兵先生简历

闻兵,男,汉族,安徽亳州人,198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2009年7月参加工作,2021年8月-2023年10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战略发展总监;2023年10月-2026年4月任集团公司战略投资部副部长;2025年5月至今兼任巴里坤丰信矿业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4月至今兼任淮能数智科技公司董事,2026年6月至今兼任淮能海油(安徽)清洁能源公司董事,2026年9月至今兼任安徽灵璞造物科创公司监事,2026年10月至今兼任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淮河能源燃气集团公司董事;2026年4月-2026年7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26年7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

杨运泽先生简历

杨运泽,男,汉族,安徽庐江人,196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89年7月参加工作,2019年11月-2023年10月任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业分公司计划经营部部长、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3年10月-2024年6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董事、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6年1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经营管理部部长,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董事、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束金根先生简历

束金根,男,汉族,安徽芜湖人,196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7月参加工作,2021年1月至今任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2025年4月兼任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10月-2024年12月兼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4年12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6年4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总经理。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卓敏女士简历

卓敏,女,汉族,196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同时兼任安徽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安徽国兴装备科技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2025年8月至今任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近年来在国家重点级刊物发表论文多篇,主持多项课题,主要著作有《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分析》《管理会计》等。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证书。

陈颖洲先生简历

陈颖洲,男,汉族,196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安徽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宪法行政法专业硕士生导师,安徽省皖大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安徽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司法监督咨询员,安徽省合肥市人大常委会立法专家库成员。曾在《政法论坛》《法学家》《法律适用》《中国改革》《学术界》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主持、参加国家及省级科研项目多项。承办疑难、重大刑事、民事案件和非诉讼代理数百起。担任安徽大学、安徽省药监局等多家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法律顾问。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2023年2月至今任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证书。

郭英军先生简历

郭英军,男,汉族,197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河北科技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风电/光伏耦合制氢及综合利用河北省工程研究中心负责人,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访问学者,中国电工技术学会氢能产业与装备专委会委员。2004年4月至今在河北科技大学电气工程学院从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教学科研工作。2024年6月至今任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证书。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4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补充质押、延期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中任思龙先生、樊剑军先生、陈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及延期质押,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中樊剑军先生将其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任										